

永定县志

(康熙)

[清] 赵良生 李基益 修纂

福建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整理



厦门大学出版社 国家一级出版社
XIAMEN UNIVERSITY PRESS 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康熙)永定县志/(清)赵良生,(清)李基益修纂;福建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整理. —厦门:厦门大学出版社, 2012. 8

(福建旧方志丛书)

ISBN 978-7-5615-4345-0

I. ①康… II. ①赵… ②李… III. ①永定县—地方志—清代
IV. ①K295.7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2)第 175592 号

责任编辑:薛鹏志 董兴艳

特约编辑:黄友良

封面设计:力 人

厦门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地址:厦门市软件园二期望海路 39 号 邮编:361008)

<http://www.xmupress.com>

xmup@xmupress.com

福州力人彩印有限公司印刷

2012 年 8 月第 1 版 2012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开本:880×1230 1/32 印张:7.75 插页:2

字数:200 千字 定价:130.00 元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直接寄承印厂调换

总 叙

编修地方志是中国优良的文化传统，几千年来持续不断，代代相沿。福建编修地方志历史甚早，最早见诸记载的有《瓯闽传》一卷，书已早佚，作者及年代均无考。东晋太元十九年（394年），晋安郡守陶夔在任上修纂的《闽中记》，则是已知最早有确切年代与作者的地方志，可惜书亦不存。其后见于记载的地方志，还有南朝梁萧子开撰《建安记》、梁顾野王撰《建安地记》、唐大中五年（851年）林諲撰《闽中记》、唐黄璞撰《闽川名士传》、宋林世程重修《闽中记》、宋陈傅撰《瓯冶拾遗》、宋佚名纂《福建地理图》和《福建路图经》，然而皆已散佚，或仅存后人辑本，无以得窥全豹。

福建存世最早的地方志，当推南宋淳熙九年（1182年）梁克家撰《三山志》，因系名家手笔，且存全帙，故世人视同拱璧。南宋所修尚有《仙溪志》、《临汀志》，皆以时代甚早受人珍视；但文有散佚，自难与梁志比肩。虽然，亦可见福建修志传统历朝不坠，诚为文坛盛事，史界福音。据不完全统计，全省自古及近（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共编纂有省、府（州）、县三级志书637种，现存287种（其中省志8种，府州志42种，县志237种），蔚为大观，成绩卓著。其中不乏佳作精品，

有的堪称名志。著称者如：明黄仲昭纂《八闽通志》，王应山纂《闽大记》、《闽都记》，何乔远撰《闽书》，周瑛、黄仲昭纂《兴化府志》，叶春及主纂《惠安政书》，冯梦龙撰《寿宁待志》，清陈寿祺纂《福建通志》，徐铎纂《龙岩州志》，李世熊纂《宁化县志》，周学曾等纂《晋江县志》，民国陈衍等纂《福建通志》，李驹主纂《长乐县志》，吴棫主修《南平县志》，丘复纂《武平县志》等。

20 世纪 80 年代以来，福建省按照全国统一部署，开展三级（省、市、县）新志编纂。各地广泛采用历史上所修方志，取得显著效益。事实证明，编修志书的确功在当代，利及千秋。为了保护优秀文化遗产，充分发挥志书存史、资治、教化的社会功能，经省政府批准，福建省地方志编委会从历代各级所修地方志中选择部分富有历史和文化价值者重新点校（或加注释）出版，以方便社会各界人士的阅读与使用。由于工程浩大，任务艰巨，而人力（特别是专业人才）尤显不足，虽得各地同仁大力支持，但疏误在所难免，望读者谅解并赐教。

福建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2012 年 3 月

点校凡例

一、本书在点校时，选择清康熙三十六年丁丑增补《永定县志》刻本作为底本。

二、本书在点校时，对原刊本文字按现代汉语习惯予以分段；并按现代汉语规范加标点符号。原文中的繁体字、古今字、异体字均改用简化字，个别易引起歧义的人名、地名等除外。

三、原刊本中因涉及古代帝王、国朝、诏令等字样，有作抬头、空格或断码等编排的，重排时一律取消，统按现代文版式紧排。

四、原刊本中夹注一般改用楷体字，以别于正文。

五、凡遇缺字而无法以他校、理校增补者，用“□”号表示。

六、原刊本中遇有错字、别字者，予以更正，正字加方括弧[]；遇有漏字者，予以补上，并加尖括弧〈〉表示；有衍字者，加圆括弧()表示；通假字照旧。

七、原刊本中凡属刊误或原纂辑、抄录者有笔误之处，点校时尽量征引他书校正；无他书参校者则以理校，并加注说明。

八、原刊本中遇有大段重复、遗漏或史实不明之处，尽量征引、参照不同时期的版本予以补充、校正、

删削，并加注说明。

九、原刊本的目录与正文往往出入颇大，为便于查阅，点校后的目录以正文为依据重新加以整理。

目 录

卷之一 序文 部文	1
增补《永定县志》序	1
重修《永定县志》序	3
部 文	5
凡 例	6
县 图 城垣图、县总图、八景图	8
志 义	15
编辑姓氏	17
增辑姓氏	18
卷之二 封域志	20
星 野	20
沿 革	21
疆 界	22
山 川 附古迹、井泉	23
形 胜	28
气 候	29
风 俗	31
里 图	33
土 产	34
卷之三 营建志	38
城 池	38
县 署	40

行 署	42
坛 庙	44
祠 碑	46
属 莅	51
邮 传	52
坊 市 坊表、街巷、市镇	53
水 利 附温泉	55
桥 渡	57
亭 塔	59
教 场	60
关 隘	61
寺 观	62
恤 典	64
卷之四 学校志	66
学 宫	66
祀 典	72
社 学	79
书 院	79
学 田 附地租	80
卷之五 赋役志	88
户 口	88
赋 税	89
国朝岁征	89
卷之六 秩官志	93
官 制	93
历 官 知县、主簿、典史、教谕、训导、巡检	94
名宦纪绩 附署绩	110
驻防将官	113

卷之七 选举志	115
进 士	115
举 人	116
荐 辟	118
恩拔贡	120
岁 贡	121
例 贡	128
武 科	129
勋 封	130
儒 官	133
应 例	134
吏 员	136
武 职	139
内 宦	140
卷之八 人文志	142
名 臣	142
直 臣	144
忠 臣	144
循 吏	144
文 学	148
孝 义	152
隐 逸	155
儒 行	156
乡 善	160
节 烈	163
仙 释	168
卷之九 兵制志	170
机 兵	170

弓 兵	170
守御兵	171
防 兵	171
卷之九 丘垄志	173
列 葬	173
卷之九 灾异志	179
卷之十 艺文志	183
奏 议	183
记	185
条 约	190
文	192
卷之十 题咏志	197
卷之十 续 增	213
学校志	213
秩官志	213
选举志	217
人物志	220
丘垄志	231
后 记	234

永定县志卷之一

序文 部文

序文 部文 凡例 县总图

城垣图 八景图 志义 编辑姓氏

增补《永定县志》序

志者，乘也，即史也。邑有邑志，郡有郡志，省有通志，皆纪载之书，以求信今传后。然务取其备，所以征文献也。

兹考永定开治，时维成化甲辰。而纂修县志，岁在万历乙亥。迨至今上御极之十一年，命天下郡县各辑其志，以昭一统。是时，乃邑侯潘公董其事，诸乡先生总厥成，殚精竭力，博搜广罗。盖自昔迄今，时经两代，世阅百年，兵燹叠更，沧桑屡易，而欲于残编断简之余、野老遗硕之口，摭拾旧闻，渔猎逸事，以成一邑之全书，难已！乃观是编，搜访详备，考核维严。其间所纪城郭、山川、岁时、风物，典核精详，条理明备。他如人文甲第，既已炳耀于生前，而苦节孤贞，亦或表彰于身后。允称一方之信史，岂非百世而不惑者乎？

余于丁丑之夏摄篆此邦，首检篇帙，见《赋役》、《艺文》仅有其目。窃思赋役为军储所系，民命攸关，倘不纪其纲，不详其目，恐胥吏得以此盈彼亏，图里不无移甲换乙矣。至

若人杰能令地灵，性情发为歌咏，此艺文之所以尚也。倘任其蠹食，听之覆瓿，则此日已见缺文，他年奚以征信耶？况乎境图缺略，名胜无传，匪仅山川之险易难辨^①，道里之遐迩莫稽，抑且歌颂无以发其揄扬，幽潜何所寄其凭吊乎？睹兹挂漏之虞，实深守土之责。用是谋诸闾邑乡老先生、通庠名宿，搜辑增补，以成全书。异日名贤鹄起，闻人蝉联，蜚声翰苑，瀛登帝子之洲，秉笔螭头，台列公卿之府，行见芝兰函，辉耀龙冈凤渚，不独汀永一邑为之改观，即载之全闽通志，亦当生色。姑序其事，为将来之张本云尔。

时大清康熙三十六年岁次丁丑仲秋之吉
文林郎署理县事、连城县知县广陵赵良生撰

^① 辩，通“辨”，辨明。

重修《永定县志》序

修一邑之志易，修一邑之志以成大一统之志难。一邑之志，严是非、剖美恶、不阿其所好，以成一家言，一人之私言也；一统之志，别褒贬、明赏罚，不徇于一偏，以成金鉴录，天下之公言也。以一人之私言而成天下之公言，非具班固之才、非操《春秋》之笔，不可以继往开来。

国朝幅员广大，天下一家，文学、政治炳耀千秋。圣天子知一代之文献不可以无征也，檄行省会，以修大一统志。微以察天人上下之理，远以绍尧舜禹汤之业，诚一代之盛事，古今之旷典也。逖稽往古，《禹贡》之载九州，《周礼》之纪六官，汉收秦府之图书，皆此物此志也。

然而永邑视他邑异，修永邑之志，与修他邑之志尤异。汀为八闽之末，永为汀八邑之末。俗俭而风朴，地瘠而民贫。犹是山川也，形胜虽甲于八鄞，而崇山复岭，尚局于一隅；犹是人物也，科第虽出于蝉联，而风气方开，复限于额数；犹是土田也，征输虽出于急公，而旱潦频年，又苦于催科。若夫莠楚歌于野，仇离^①盈于途，户口之逃亡，有如是乎？萑苻啸山林，郊圻喧枹鼓，疆域之沦丧，殆有甚焉。以至忠臣孝子、烈女节妇，随寒烟衰草而泯灭无闻者何可胜数？仁人君子未有不目击而心悲、念至而神怆者矣。且永僻处南天，浚哲之主即欲加意元元，残疆末吏谁绘图以进、上达于宸聪？

^① 离，原文为“僇”。

邑之人士女，欲仰承湛露之恩自天而下，嗟何及矣！幸奉简命方新，征郡邑之裨乘而纂辑成书。夫永邑之志，创修者不一其人。明万历年间迄于今，历百年而阁^①笔。世远年湮，叠经兵燹，而故家遗俗，澌灭殆尽，求诸野老，亦无复有存焉。断简残篇，十仅存其半，将韵士何以寻幽踪，循良何以察利弊，太史何以采风谣，圣天子何以博极群书，以周知天下之风俗、察民间之疾苦、鉴吏治之贤否乎？

我侯赞翁潘公爰集诸绅士，搜遗逸，补散失，删冗繁，订讹谬，汇为一帙。凡山川、人物、土田、户口、疆域，井井有条，灿如指掌。是编也，不独我侯簿书之余，开卷而悠然有思，登斯民于衽席之安。继侯而起者，下车之日，按牒而恍然有怀，跻斯世于仁寿之域，行见我侯上之卿相，卿相上之圣天子。万幾^②之暇，披图而览，见夫疆域沦丧，则思所以坚壁固圉而措于不倾；见夫户口流亡，则思所以生聚教训而全其富庶；见夫土田硗确，则思所以薄赋宽徭而行其抚字；见夫人物凋谢，则思所以育材造士而大其作人；见夫山川之变幻，则思所以祭告怀柔而奠其流峙。而非徒登诸石渠，藏诸天禄，以饰太平、耸观听已也。则一邑志以佐大一统志，不綦重乎哉！

时大清康熙十二年癸丑岁孟冬
赐进士第、湖广监察御史、邑人熊兴麟撰

① 阁，通“搁”，停止。

② 幾，同“机”。

部 文

为遵谕条奏事，蒙巡海道陈宪牌，本年八月三十日准布政司照会，本年八月初五日奉总督部院刘宪牌，准礼部咨仪制清吏司案呈，奉本部送礼科抄出该本部题覆少师兼太子太师、户部尚书、保和殿大学士加二级卫奏前事等因。康熙十一年七月初六日奉旨：“这应进讲书籍，知道了。余着该部议奏，钦此。”钦遵到部，除各部事宜应听各该部议覆外，该臣等议得保和殿大学士卫疏称：“各省通志宜修，如天下山川形势、户口丁徭、地亩钱粮、风俗人物、疆圉险要，宜汇集成帙，名曰通志，诚一代之文献也。迄今各省尚未编修，甚属缺典，何以襄皇上兴隆盛治乎？除河南、陕西已经前抚臣贾纂修进呈外，请敕下直省各督抚，聘集夙儒名贤，接古续今，纂辑成书，总发翰林院汇为《大清一统志》”等因前来。查直隶各省通志，关系一代文献，除河南、陕西二省已经前抚臣贾纂修进呈外，其余直隶各省通志，请敕下各该督抚，详查山川形势、户口丁徭、地亩钱粮、风俗人物、疆圉险要，照河南、陕西通志款式，纂辑成书。到部之日，送翰林院汇为《大清一统志》，恭进睿览可也等因。康熙十一年七月二十四日题，本月二十七日奉旨：“依议，钦此。”钦遵抄部送司，奉此。相应移咨案呈到部，移咨到部院，准此。拟合就行备牌，行司道、府、县，照依部文奉旨内事理，即将县属山川形势、户口丁徭、地亩钱粮、风俗人物、疆圉险要，查确汇集，备造成书。具由报府查阅，分缴布司、海道，转报督、抚两院咨部施行。

康熙十一年九月 日给

凡 例

一、旧志修于明万历初，迄今百年，未登纪载。遵奉功令，纂辑成书。缀事编年，概从实据。

一、建置沿革以旧志为据，不敢妄有所附会也。

一、邑志悉仿《八闽通志》及《汀郡志》立例，其目录、事条颇异。盖志一邑与志一郡者，详略固自有体也。

一、大书以提其纲，小书以著其目。分门析类，即始见终。

一、形胜有常，风俗屡变，皆参旧志而详之。

一、封域以下，通为十二卷^①，各依次序编定，以便观览。

一、旧志分卷，别为小序而首引之，今直书其事而附论焉。盖岁远则异同难察，事积则起讫易疏。总会详悉，欲其博综于稽古也。

一、志中如“封域”为纲，则高一字；条目如“分野”之类平提。余例仿此。

一、见^②任官有治行卓异，但撮大要以记其事，不敢入于《名宦》中，以免士君子阿附之讥。

一、历官已入名宦祠者，另疏其传。其政绩显著应入《名

^① 经查考，十二卷目次为封域志、营建志、学校志、赋役志、秩官志、选举志、人物志、兵制志、丘垄志、灾异志、艺文志、题咏志，但现存目录仅列十卷（含卷首）。丘垄志、灾异志附在卷九兵制志，题咏志附在卷十艺文志，另续增附入卷十。

^② 见，同“现”。